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9-150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胜投资”）的通知，获悉其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领胜投资	是	33,000,000	0.80%	0.48%	是	否	2019/12/18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

2019 年 10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科技”）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17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领益科技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6 亿元的公司债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为领益科技发行公司债第一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3 亿元（含 3 亿元），期限不超过三年（含三年））债券权利人的兑付本息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出具了担保函，担保期间为本次公司债第一期债券存续期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两年。领胜投资本次股份质押为对上述担保事项的反担保。关于上述领益科技发行债券担保事宜，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4）。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领胜投资	4,139,524,021	60.63%	425,740,000	458,740,000	11.08%	6.72%	458,740,000	100%	3,680,784,021	100%
深圳市领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103,812	2.87%	0	0	0	0	0	0	196,103,812	100%
深圳市领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859,344	1.37%	0	0	0	0	0	0	93,859,344	100%
合计	4,429,487,177	64.87%	425,740,000	458,740,000	10.36%	6.72%	458,740,000	100%	3,970,747,177	100%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8 年 2 月已实施完毕。为保护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领益科技责任人承诺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114,711.77 万元、149,198.11 万元、186,094.62 万元和 224,342.65 万元。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领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领益科技利润补偿责任人，负有按获得公司购买资产支付对价的比例补偿的责任。

如领益科技在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领益科技补偿责任人应按照签署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承担补偿责任；在接到公司补偿通

知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以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届时尚未出售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如届时补偿责任人尚未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足以支付上述补偿，则补偿责任人以现金补足差额，补偿责任人股份及现金合计补偿上限为补偿责任人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总额。

经审计，2017 年度领益科技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0,839.04 万元，较原承诺业绩的 114,711.77 万元多 46,127.27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40.21%；2018 年度领益科技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4,229.71 万元，较原承诺业绩的 149,198.11 万元多 45,031.60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30.18%。

领益科技补偿责任人领胜投资存在部分股份被质押的情形，如领益科技在承诺期内无法实现业绩承诺而触发股份补偿义务，将可能出现领益科技补偿责任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少于应补偿股份数量的情形。鉴于上述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领益科技补偿责任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内的质押、冻结情况，并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领胜投资本次质押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向广东再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对业绩承诺履行存在不利影响。如未来出现领益科技盈利能力下降导致业绩承诺未完成的情况，预测有可能触发股份补偿义务时，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督促控股股东按承诺履行补偿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股权质押反担保合同；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